

证券代码：874300

证券简称：迅达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□新增条款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四十六条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主持；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 1 名董事主持。 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的，监事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；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的，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%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。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将予配合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董事会应当	第四十六条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主持；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 1 名董事主持。 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的，监事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；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的，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%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。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将予配合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董事会应当

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。 监事会或者股东依法自行召集股东大会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。	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。 监事会或者股东依法自行召集股东大会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。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。
第九十六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对股东大会负责。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一名。	第九十六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对股东大会负责。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设独立董事三名。公司设董事长一名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，独立董事是指不再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，并与其所受聘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，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。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至少包括三名独立董事，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。公司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的，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，公司拟聘任独立董事，故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。

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4日

